（上接A45版）

发生变化时，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

8、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须的、恰当或合适的所有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事项，除第2项、第5项授权有效期为至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有效，其余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若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核准，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成日。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管理需求，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实施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董事会拟提议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0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日在公司办公楼9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3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永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经自查，认为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计划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相应制定发行方案。本议案需要进行逐项表决：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亿元（含10.0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时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其中，I指年利息额，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④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负担。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同时，初始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权权益变化的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的日期、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减资及其他因素导致股东权益及股份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权益的情况时，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将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规定的禁止者除外）。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5、回应股东配股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股东实行优先配售，股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配售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股股东有权放弃配售。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①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A.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B.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C.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D.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购权；

E.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F.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G.按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H.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权利。

②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A.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B.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C.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D.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E.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①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权人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十个交易日及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3）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载明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及兑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若公司不能按时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或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和/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约定的利息和/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利息和/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与计息（单利）。

当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公司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发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其他义务。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针对本次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公司编制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的资金数量，公司初步确定了募集资金使用方向，并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了深入的可行性研究。公司经过讨论研究，认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可行的，有助于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详见《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详细列明了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21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21年）》。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对《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管理需求，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管理需求，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实施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董事会拟提议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0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公告中关于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迪精密”或“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并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并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

公司对2021年度、2022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测算基于如下假设：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等方面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完成本次发行，并分别假设截至2022年6月30日全部转股和2022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上述发行实施完毕的时间和转股完成的时间仅用于测算本次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的假设，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最终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发行数量和本次发行方案的实际完成时间及债券持有人完成转股的实际时间为准；

3.不考虑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包括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利息摊销等）的影响；

4.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亿元，假设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5.根据发行方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按最设转股价格为39.20元/股（2021年8月2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则转股数量上限为2,551.02万股。上述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向下修正；

6、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1,607.7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0,826.29万元；2021年度、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分别较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1）较上期增长0%；（2）较上期增长10%；（3）较上期增长20%。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或2022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本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7.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59,880.96万股；公司以2021年3月18日为授予基准日，向375名权益人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0,111.32万股；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60,111.3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24,044.53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4,155.85万股。除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外，不考虑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因素的影响；

8.假设除本次发行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9.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不考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费用、债券利息等因素的影响；

10.暂不考虑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11.暂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所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费用的影响。

（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如下：

项目	2020年度/2020.12.31	2021年度/2021.12.31	2022年度/2022.12.31	
			假设截至2022.12.31全部未转股	假设截至2022.06.30全部转股
总股本（万股）	59,880.96	84,155.85	84,155.85	86,547.62
假设1：2021年度、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与上期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1,607.72	51,607.72	51,607.72	51,607.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0,826.29	50,826.29	50,826.29	50,826.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1	0.61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1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60	0.60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	0.60	0.59	0.59
假设2：2021年度、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较上期增加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1,607.72	56,768.49	62,445.34	62,44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0,826.29	55,908.92	61,499.81	61,499.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8	0.74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8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67	0.73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	0.67	0.71	0.71
假设3：2021年度、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较上期增加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1,607.72	61,929.27	74,315.12	74,31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0,826.29	60,991.55	73,189.85	73,18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81	0.88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74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73	0.87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	0.73	0.84	0.84

注：上述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二、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负债计入财务报表，可能会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息一般较低，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摊薄基本每股收益。极端情况下若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则将使公司的税后利润减少，可能会导致公司股东的回报减少。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经过公司严格论证，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项目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具体分析详见公司披露的《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目主研发能力，扩张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不变。

五、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人员储备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和人才引进的方式，组建了一支业内资深技术人员组成的技术专家团队，形成了公司技术研发的核心支柱力量；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成员多数为长期在液压行业中从事经营管理、创新研发和市场开拓的资深人士，专业结构合理，从业经验丰富。同时，公司建立了高效的运行管理模式及切训体系，以提升高新技术创新型人才和管理团队的研发与管理潜能。

公司直接专业化团队的建设，不断引进优秀的管理和研发人才，丰富、充足的人才储备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管理保障。

（二）技术储备

经过公司十多年的积累，公司相关产品已经形成了比较明显的技术和品牌优势，在液压件行业，公司攻克了液压件精密铸造、生产和测试等技术难关，成功开发并批量化生产液压泵、液压马达、控制阀等高端液压件，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已经掌握了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产品以及电控多路阀产品的技术和生产工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是公司主营业务从工程机械的挖掘机领域向其他领域的横向延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线的升级换代，公司具备充分的技术水平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市场储备

中国液压件市场的下游行业以工程机械、汽车、重型机械、机床工具为主，其中工程机械行业占比40%以上，随着基建投资不断增加，工程机械景气度回升，液压件需求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系统性能上有较大竞争优势，较进口同类产品产生比较明显的替代。

下游工程机械行业旺盛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产品较强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市场保证。经过多年发展，与公司合作的知名品牌或客户主要包括“三一重机”、“柳工集团”、“徐工集团”等工程机械行业巨头，公司具备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市场基础。

六、公司应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填补即期回报：

（一）积极稳妥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扩大产品多系列、提升竞争实力，赢得市场竞争风险、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力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建成投产，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产生效益。

（二）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文件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使用规范，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三）加强产品研发，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新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通过持续优势品牌的技术储备和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不断改进、完善工艺，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同时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四）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建设，不断引进优秀的管理和研发人才，建立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人才结构。公司将建立更为有效的人员激励和竞争机制，以及科学合理的内部分配体系，以期吸引、留住、激励优秀人才，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长期的人才保障。

（五）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成本费用支出。同时，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六）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七、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出具如下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本单位为支持艾迪精密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越权干预艾迪精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引起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本人/本单位承诺如下：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本单位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为艾迪精密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有效落实艾迪精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引起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本人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根据届时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或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1-041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本公司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前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76号）核准，本公司2019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7,461,749股，发行价为25.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0,500,000.00元，金额为人民币689,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603,773.5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7,896,226.42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2月17日出具天职业字[2019]38504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银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538902112810206	活期存款	4,426,048.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1606020829200531297	活期存款	13,000,345.5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378020100100124832	活期存款	67,352,253.5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营业部	4560000010120100079378	活期存款	368,031.7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福山支行	8110601012401049932	活期存款	2,939,977.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392101040088963	活期存款	52,240,963.24
合计			140,327,620.01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2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工程机械用高端液压马达建设项目”、“工程机械用高端液压主泵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356号和江苏省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36号的工厂变更为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356号（福州路以东、长江路以北、上海大街以南）。该次实施地点变更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